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隆科技”、“上市公司”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艾隆科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月2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0号文），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300,000股，并于2021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77,2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1,495,774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9.6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704,226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0.3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系海通创新证券投资参与战略配售获配股份，股东数量1名，对应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9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24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3年4月6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77,200,000股。公司上市后，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于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965,000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6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965,000	1.25%	965,000	0
	合计	965,000	1.25%	965,000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965,000	24
	合计	965,000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艾隆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艾隆科技关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海通证券对艾隆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丁 昊



戴文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8日